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3)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4.6百萬元增加43.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3.4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5百萬元增加40.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0.0百萬元。

溢利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1.2百萬元增加39.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2.9百萬元。

經調整溢利淨額<sup>(1)</sup>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8.4百萬元增加53.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7百萬元。

附註：

- (1) 對溢利淨額的調整包括與下列有關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iii)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9月9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授出的股份獎勵；及(iv)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授出的股份獎勵。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於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4	2,323,351	1,624,561
銷售成本		<u>(1,623,352)</u>	<u>(1,125,025)</u>
毛利		699,999	499,5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4,815	33,5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1,363)	(207,324)
行政開支		(154,713)	(100,220)
其他開支		(9,080)	(9,791)
融資成本		(25,576)	(17,61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90</u>	<u>561</u>
除稅前溢利	5	284,172	198,709
所得稅開支	6	<u>(31,232)</u>	<u>(17,556)</u>
年內溢利		<u><b>252,940</b></u>	<u><b>181,153</b></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6,081)	(122,813)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換算成呈列貨幣		<u>41,095</u>	<u>114,55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b>5,014</b></u>	<u><b>(8,256)</b></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b>257,954</b></u>	<u><b>172,897</b></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252,202	180,854
非控股權益		738	299
		<u>252,940</u>	<u>181,153</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257,216	172,598
非控股權益		738	299
		<u>257,954</u>	<u>172,897</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基本			
一年內溢利	8	<u>1.06</u>	<u>0.79</u>
攤薄			
一年內溢利	8	<u>1.03</u>	<u>0.7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655	70,863	64,803
使用權資產		333,798	268,469	248,143
商譽	9	984,688	816,672	688,615
其他無形資產		24,759	27,757	31,42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0,534	6,069	11,00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		23,928	28,407	10,814
遞延稅項資產		34,385	40,408	40,164
		<u>1,541,747</u>	<u>1,258,645</u>	<u>1,094,968</u>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2,950	104,855	77,364
貿易應收款項	10	179,927	89,411	72,6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5,723	135,583	109,2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004	35,432	3,207
受限制現金		12,691	—	3,5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301,300	994,330	1,030,704
		<u>1,837,595</u>	<u>1,359,611</u>	<u>1,296,832</u>
<b>流動資產總值</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86,619	164,305	161,3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4,681	299,958	276,61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16,428	18,214	17,478
租賃負債		76,846	57,418	57,458
撥備		—	—	121
應付稅項		33,651	14,422	8,129
		<u>708,225</u>	<u>554,317</u>	<u>521,135</u>
<b>流動負債總額</b>				
<b>流動資產淨值</b>				
		<u>1,129,370</u>	<u>805,294</u>	<u>775,697</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u>2,671,117</u></u>	<u><u>2,063,939</u></u>	<u><u>1,870,665</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3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	52,957	66,835
租賃負債		277,300	222,698	203,5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1,504	56,062	44,638
遞延稅項負債		6,230	14,212	6,187
		<u>365,034</u>	<u>345,929</u>	<u>321,25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65,034</u>	<u>345,929</u>	<u>321,254</u>
資產淨值		<u>2,306,083</u>	<u>1,718,010</u>	<u>1,549,411</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9	147	147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110,924)	(20,121)	—
庫存股份		(12,146)	—	—
儲備		2,427,909	1,736,863	1,548,747
		<u>2,304,998</u>	<u>1,716,889</u>	<u>1,548,894</u>
非控股權益		1,085	1,121	517
		<u>2,306,083</u>	<u>1,718,010</u>	<u>1,549,411</u>
權益總額		<u>2,306,083</u>	<u>1,718,010</u>	<u>1,549,411</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14年5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多種醫療保健業務，包括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及銷售醫療保健產品。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應付款項)除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其與被投資方的關係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當前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實現控制。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低於被投資方過半數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於同一報告期內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並持續綜合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一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的餘額出現赤字。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動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倘若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由此所得損益盈餘或赤字。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組成部分的份額將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情況而定)。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載於實體財務報表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即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就如何於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性的概念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自2023年1月1日起開始應用該等修訂本。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的區分。會計估計乃界定為財務報表內受計量不確定性所限的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的方法。本集團已對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應用有關修訂本。由於本集團釐定會計估計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保持一致，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縮減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故其不再適用於會引致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有關交易引致的暫時差額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惟需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一項遞延稅項負債。

在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之前，本集團採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並無確認有關租賃交易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應用於2022年1月1日之有關租賃的暫時差額的相關修訂本。於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本時，本集團確認(i)有關租賃負債的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惟需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ii)於2022年1月1日之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並於該日期將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溢利及非控股權益的結餘之調整。對財務報表的定量影響概要如下。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增加／(減少)		
		於2023年	於2022年	於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遞延稅項資產	(i)	<u>6,411</u>	<u>4,633</u>	<u>4,525</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411</u>	<u>4,633</u>	<u>4,525</u>
資產總值		<u><u>6,411</u></u>	<u><u>4,633</u></u>	<u><u>4,525</u></u>

		增加／(減少)	
		於2023年	於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i)	<u>1,506</u>	<u>8,75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06</u>	<u>8,757</u>
負債總額		<u><u>1,506</u></u>	<u><u>8,757</u></u>
資產淨值		<u><u>4,905</u></u>	<u><u>(4,124)</u></u>
<b>權益</b>			
保留溢利(計入其他儲備)		<u>4,905</u>	<u>(4,124)</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866</u>	<u>(4,177)</u>
非控股權益		<u>39</u>	<u>53</u>
權益總額		<u><u>4,905</u></u>	<u><u>(4,124)</u></u>

附註(i)： 出於呈列目的，相同附屬公司之租賃合約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對綜合損益表的影響：

	增加／(減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	(9,029)	2,398
年內溢利	<u>9,029</u>	<u>(2,39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043	(2,440)
非控股權益	<u>(14)</u>	<u>42</u>
	<u>9,029</u>	<u>(2,39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043	(2,440)
非控股權益	<u>(14)</u>	<u>42</u>
	<u>9,029</u>	<u>(2,398)</u>

對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的影響：

	增加／(減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基本盈利	<u>0.04</u>	<u>(0.01)</u>
每股攤薄盈利	<u>0.04</u>	<u>(0.01)</u>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0年修訂本」) <sup>1、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2年修訂本」) <sup>1、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sup>1</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強制生效日期尚未釐定，但可供採納

<sup>4</sup> 由於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各種醫療健康業務，包括提供醫療健康服務和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要求的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內，對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客戶的銷售收入概無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b>2,323,351</b></u>	<u><b>1,624,561</b></u>

#### (i) 收入資料細分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u><b>2,287,100</b></u>	<u>1,595,717</u>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u><b>36,251</b></u>	<u>28,844</u>
	<u><b>2,323,351</b></u>	<u><b>1,624,561</b></u>
收入確認時間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b>2,323,351</b></u>	<u><b>1,624,561</b></u>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在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從以前報告期履行的義務中確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u>26,082</u>	<u>38,834</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包括貴重藥材和營養品)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客戶可全權決定使用醫療健康產品且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醫療健康產品的未履行責任的時間點確認。交易由客戶以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付款或直接以銀行卡、第三方支付平台或現金付款結算。

*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來自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包含一項以上的履行責任，包括(i)提供諮詢服務、(ii)銷售藥品及(iii)傳統按摩、艾灸、針灸和其他療法。本集團將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分配至各履約責任。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而收入於客戶獲得已完成的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時確認，原因為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現時享有付款權利，並有可能收取代價。交易由客戶以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付款或直接以銀行卡、第三方支付平台或現金付款結算。

本集團已建立綜合會員制度，在購買有效期為一年的會員卡後為客戶提供重大權利。本集團將預付會員卡款項的交易價格按其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收入於贖回會員權利以控制商品和服務時確認。

分配到餘下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分未履約)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之金額	<u>42,234</u>	<u>26,082</u>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8,474	14,055
政府補助*	14,979	11,779
匯兌差異淨額	13,33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收益淨額	4,394	1,093
租金收入	1,355	1,08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收益	303	310
來自出租人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	4,355
其他	1,973	886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54,815</u>	<u>33,562</u>

\* 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成本	1,599,848	1,107,644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成本	23,504	17,3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384	31,6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294	4,2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5,478	72,062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616	4,045
核數師酬金	3,980	3,82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318,658	231,005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214	39,911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4,783	2,272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1,841	—
	<u>385,496</u>	<u>273,188</u>
匯兌(收益)／虧損	(13,337)**	4,5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4,394)	(1,09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09	6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68	28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收益**	(303)	(310)

# 計入損益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費用」。

\* 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 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此外，於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時亦不會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部分中國附屬公司被視為「小微企業」，因此有權按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具備高科技企業資格，因此可獲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自2022年至2025年三年內有效。

### 香港

由於該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納所得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	33,191	11,501
遞延	<u>(1,959)</u>	<u>6,055</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u>31,232</u></u>	<u><u>17,556</u></u>

## 7. 股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特別 — 每股普通股0.41港元(2022年：無)	<u>89,763</u>	<u>—</u>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2年：無)。

##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以及於年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7,536,154股(2022年：230,272,209股)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的供股情況。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是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數量，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普通股數量相同，以及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將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252,202</u>	<u>180,854</u>
	<b>股數</b>	
<b>股份</b>		
已發行普通加權平均數	238,652,490	230,396,45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16,336)</u>	<u>(124,249)</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237,536,154	230,272,209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及獎勵	<u>6,697,835</u>	<u>8,777,679</u>
總計	<u>244,233,989</u>	<u>239,049,888</u>

## 9. 商譽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成本	819,222	691,165
累計減值	<u>(2,550)</u>	<u>(2,550)</u>
賬面淨值	<u>816,672</u>	<u>688,615</u>
年初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816,672	688,615
收購附屬公司	<u>168,016</u>	<u>128,057</u>
於年末	<u><u>984,688</u></u>	<u><u>816,672</u></u>
於年末：		
成本	987,238	819,222
累計減值	<u>(2,550)</u>	<u>(2,550)</u>
賬面淨值	<u><u>984,688</u></u>	<u><u>816,672</u></u>

##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1,222	90,740
減值	<u>(1,295)</u>	<u>(1,329)</u>
賬面淨值	<u><u>179,927</u></u>	<u><u>89,411</u></u>

本集團的個人患者通常會以現金或政府的社會保險計劃結算付款。透過中國政府社會保險計劃支付的款項一般自交易日期起30至365日由當地社會保險局或負責報銷受政府醫療保險計劃保障的病人醫療開支的類似政府部門結清。企業客戶一般於交易日期後90日內透過銀行轉賬結算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73,669	84,146
六個月至一年	5,571	4,448
一年以上	687	817
	<u>179,927</u>	<u>89,411</u>
總計	<u><b>179,927</b></u>	<u><b>89,411</b></u>

####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90,762	684,330
購入時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 非抵押定期存款	223,229	310,000
	<u>1,313,991</u>	<u>994,330</u>
小計	<u><b>1,313,991</b></u>	<u>994,330</u>
減：受限制現金	<u>(12,691)</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b>1,301,300</b></u>	<u><b>994,330</b></u>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129,333	935,646
美元	106,526	8,240
港元	78,132	50,444
	<u><b>1,313,991</b></u>	<u><b>994,330</b></u>

附註：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於一天至三個月之間的各種不同期間，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和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7,145	162,308
應付票據	39,474	1,997
總計	<u>286,619</u>	<u>164,305</u>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35,281	114,621
三個月至一年	31,628	38,379
一年以上	19,710	11,305
總計	<u>286,619</u>	<u>164,305</u>

##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3年			2022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b>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3.25至4.15	2024年	16,428	4.04至4.50	2023年	9,508
其他借款	—	—	—	6.00	2023年	8,706
總計—流動			16,428			18,214
<b>非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4.04至4.50	2024年至2025年	9,428
其他借款	—	—	—	6.00	2023年至2029年	43,529
總計—非流動			—			52,957
總計			<u>16,428</u>			<u>71,171</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6,428	9,508
第二年內	<u>—</u>	<u>9,428</u>
小計	<u>16,428</u>	<u>18,936</u>
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	8,706
第二年內	—	8,706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6,118
五年以上	<u>—</u>	<u>8,705</u>
小計	<u>—</u>	<u>52,235</u>
總計	<u><b>16,428</b></u>	<u><b>71,171</b></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一家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於通過線下醫療機構及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為客戶提供全面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及產品。於報告期間內，我們繼續以基礎醫療為重心，秉承「良心醫，放心藥」的核心價值觀致力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

我們貫穿疾病診療和醫療健康管理全過程的全面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具有以下主要特點：

#### 線下醫療機構與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相結合

隨著互聯網技術的飛速發展，越來越多的中國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正結合線下醫療機構與線上醫療健康平台，以解決傳統中醫診療方式客戶觸達受限、不同區域間醫師資源不平衡、客戶隨訪和長期健康管理不便等痛點。自我們於2018年在微信官方賬號上推出線上預約、隨訪諮詢、診斷和處方服務以來，我們已能夠通過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同時提供線下和線上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我們相信，我們是能夠利用線上醫療健康平台並實現線下醫療服務網絡與線上平台的有效對接的首批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之一，因此能夠從鼓勵發展線上醫療健康服務的有利政府政策中獲益。一方面，線上醫療健康服務的發展助力我們更有效地使用醫療資源和擴大客戶覆蓋範圍。另一方面，我們得以根據線上醫師及客戶活躍度，策略性地選擇城市進行線下擴張。

#### 中醫與西醫相結合

我們從傳統的中醫基礎醫療診療法出發，發展出中醫與西醫相結合的診療法。我們通過線下和線上相結合的醫療服務網絡提供中醫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將傳統中醫診療方法與西醫(例如臨床檢查和治療)相結合。我們旨在有效、高效地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尤其是慢性病管理，從而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醫療健康管理需求。我們以客戶日常的基礎護理為重點，旨在實現對於客戶的長期隨訪及健康管理。



## 標準化及數字化營運

我們持續加強我們營運的標準化和數字化，從而提供優化的客戶體驗並在我們醫療服務網絡內實現更高的營運效率以及更好的資源分配。

1. 我們建立了線下醫療機構端的數字化店員系統。通過數字報告的形式列示經營數據，我們能夠加強線下醫療機構與客戶的深度互動，改善客戶體驗；同時數字化店員系統促進了我們與客戶的實時溝通及反饋收集，從而通過提升我們線下醫療機構的客戶就診人次及客戶回頭率，及在我們的線下醫療機構實施數字化管理，為我們的整體業務賦能。
2. 我們建立了醫務端的客戶關係管理(「**CRM**」)系統，以整合我們對醫療專業團隊的開發和管理。利用**CRM**系統，我們能夠使用數字化統計對醫療專業團隊的日常經營和管理進行數字化分析，從而提高其營運效率。
3. 我們搭建了智能審方合規平台，把對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的邏輯及地方社保局的有關規定嵌入智能審方合規平台，從而利用信息技術進行合規控制。
4. 我們搭建了業務全流程閉環的企業資源計劃(「**ERP**」)系統，以加強我們的數字化營運和管理，從而通過對供應鏈、銷售、庫存和核算的全面和系統管理，進一步提高管理效率。

於2021年2月，中國政府出台《關於加快中醫藥特色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實施名醫堂工程。特別是，鼓勵和支持有經驗的社會力量興辦連鎖經營的名醫堂，突出特色和品牌，打造一流就醫環境，提供一流中醫藥服務。我們相信這從政策上確保了我們業務營運的安全性。

於2021年12月，國家醫療保障局與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聯合發佈《關於醫保支持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指導意見》，當中提出(i)支持「互聯網+」中醫藥發展並納入醫保計劃；(ii)調整中醫醫療服務價格以體現其中包含的勞務價值；(iii)允許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於銷售飲片時按不超過25%的加價進行銷售；(iv)允許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對院內製劑自主定價；(v)將院內製劑納入醫保計劃；及(vi)中醫醫療服務暫不執行診斷相關分組付費制等，在醫保端加大了對中醫藥服務的支持。

於2022年3月，《中華人民共和國醫師法》生效。該法鼓勵醫師定期定點到縣級以下醫療衛生機構，提供醫療衛生服務，醫師的主執業機構應當支持。在同一個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10個政府部門聯合印發《基層中醫藥服務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動計劃》，當中鼓勵社會力量在基層舉辦中醫醫療機構，支持企業舉辦連鎖中醫醫療機構，從而為我們的商業模式提供了進一步鼓勵和支持。

於同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十四五」中醫藥發展規劃》，對「十四五」時期中醫藥工作進行全面部署。該規劃提出了一系列評估中醫藥發展的指標，包括(i)每千人口中醫類別執業(助理)醫師人數由2020年的0.49人增長至2025年的0.62人；及(ii)縣辦中醫醫療機構(包括醫院、門診部、診所)覆蓋率預計由2020年的85.86%增長至2025年的100.0%。該規劃對增加基層中醫資源供給，提高基層中醫醫療服務水平有推動作用，同時也有利於我們獲取更多醫師資源，解決醫師供給不足的問題。

於2022年5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2022年重點工作任務的通知》，旨在(i)推進醫保普通門診統籌，逐步將多發病、常見病的普通門診費用納入統籌基金支付範圍；(ii)推動中醫藥振興發展；及(iii)持續推進分級診療和優化就醫秩序。推進全國的醫保普通門診統籌，意味著未來中國的門診服務將迎來較快增長。我們的門診服務預期將因此蓬勃發展。

於2022年6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教育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聯合發佈《關於加強新時代中醫藥人才工作的意見》(「該意見」)，提出了新時代中醫藥人才工作目標及重點任務，其核心在於加快解決中醫藥人才匱乏問題。該意見提出通過「西學中」戰略、教育方式改革等增加中醫藥人才供給，鼓勵中醫藥人才向基層流動。這將進一步解決我們在基層發展面臨的醫師供給不足的問題。

於2022年10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發佈《「十四五」中醫藥人才發展規劃》，從(i)完善中醫藥人才培養體系；(ii)擴大中醫藥人才規模；(iii)提升中醫藥人才質量；(iv)優化中醫藥人才結構分佈；及(v)完善中醫藥人才評價機制等方面提供了政策支持。該規劃有助於加快培養優質中醫藥人才，有助於我們獲取更多醫師資源。

於2022年11月，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及國家疾病預防控制中心聯合發佈《「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規劃》，部署「互聯網+中醫藥健康服務」行動、智慧醫院建設示範行動等，進一步推進新一代信息技術與衛生健康行業深度融合。隨著互聯網技術被應用在中醫藥服務中，從診前防未病到診中治療、診後康復的「互聯網+中醫藥健康服務」產業鏈正在形成。該規劃令傳統中醫藥健康服務煥發新的活力，並為我們的營運提供了長期政策支持。

近年來，政府出台多項有利於中醫藥健康產業的政策，提高了中醫醫療資源的普及程度和質量。此外，公共衛生事件的爆發提高了公眾對健康和衛生的認識以及全國人民對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的接受度。

於2023年2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中醫藥振興發展重大工程實施方案》，進一步加大於「十四五」期間支持中醫藥發展的力度，以期推動中醫藥振興及發展。該方案統籌部署促進中醫藥健康服務高質量發展工程、加強中西醫協同工程、中醫藥傳承創新與現代化工程等八個重大工程，重點提升基層醫療機構中醫藥能力及培養優質中醫藥人才。作為一家領先的基層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我們與多家公立三級甲等醫院以醫聯體形式合作，並與國醫大師、全國名中醫、省級名中醫建立專家委員會及醫師傳承工作室，形成學術帶頭人、骨幹醫師、青年骨幹三級人才培養體系。該人才培養體系符合國家推進名醫工程及培養優質中醫藥人才的政策。未來，我們將在國家政府的全面支持下，不斷壯大醫療人才隊伍，以實現可持續發展。

於2023年4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中共中央宣傳部、教育部、商務部、文化和旅游部、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廣播電視總局及國家文物局聯合發佈《「十四五」中醫藥文化弘揚工程實施方案》，旨在於「十四五」期間推動中醫藥文化發展。該方案提出加大中醫藥文化弘揚專項資金投入力度以及完善及優化投入機制，以統籌利用現有資金來源支持重大項目。該方案亦鼓勵民間力量的參與，鼓勵政府部門與民間力量在適用法律及法規所允許的範圍內開展合作，希望企業、基金會及有關單位在為民間力量參與中醫藥文化相關工作建立長效機制方面發揮積極作用。我們在中國中醫醫療健康服務行業處於領先地位，

預期將把握中國政府頒佈的鼓勵中醫藥發展的有利政策所帶來的契機，以實現更好的增長。

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從(i)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及(ii)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產生收入。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主要受到一系列因素影響，包括我們於年內的線下和線上醫療服務網絡的規模、客戶數量及彼等的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主要受年內銷售的貴細藥材和營養品的類型和數量影響，其單價可能存在頗大差異。通常情況下，當高單價的貴細藥材及營養品的銷量增加，我們將從醫療健康產品的銷售中產生更多收入。

我們將繼續按照既定戰略，努力實現高質量的業務外延擴張，不斷提高我們醫療服務網絡的地理覆蓋範圍及市場份額。於報告期內，我們透過戰略性收購及內部增長拓展在中國的業務足跡。具體而言，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性收購以下醫療機構。

- 我們於2023年3月與昆山市明泰門診部有限公司(「**昆山明泰**」)的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昆山明泰的100%股權。
- 我們於2023年3月與無錫李同豐中醫醫院有限公司(「**無錫李同豐醫院**」)的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無錫李同豐醫院的100%股權。
- 我們於2023年4月與武漢頤德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武漢頤德**」)的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武漢頤德100%的股權。
- 我們於2023年7月與上海寶中堂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寶中堂嶗山**」)的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合同及補充合同，以收購寶中堂嶗山100%的股權。
- 我們於2023年7月與上海寶中堂峨山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寶中堂峨山**」)的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寶中堂峨山100%的股權。

- 我們於2023年12月與上海巨衍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巨衍」)的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上海巨衍100%的股權。
- 我們於2023年12月與蘇州姑蘇愛民診所有限公司(「愛民診所」)的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愛民診所100%的股權。

該等收購事項進一步擴大我們在華東及華中地區的線下醫療服務網絡及市場份額。

此外，我們新成立兩家名為佛山市禪城祖廟固生堂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佛山禪城分院)及福州固生堂陸壹中醫門診有限公司的醫療機構。

經過多年在業務擴張方面的不懈努力，我們的全國醫療服務網絡包括線下醫療機構及線上醫療平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在北京、上海、廣州、深圳、佛山、中山、福州、南京、蘇州、寧波、無錫、杭州、鄭州、溫州、昆山及武漢擁有及經營56家醫療機構，均為以統一的品牌形象經營的私立營利性醫療機構。我們於收購後對新收購的醫療機構統一品牌名稱及裝修，提高「固生堂」品牌的知名度及影響力。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及經營多種線上渠道，包括官方網站、手機應用、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亦擁有及經營4家線下藥房，用於銷售我們的醫療健康產品。同時，截至同日，我們與多個第三方線上平台合作，以便客戶線上預約線下服務。

為了激發醫聯體潛力，將優質醫療資源有序引入基層，我們亦與公立醫院及中醫藥大學開展合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與多間醫院及中醫藥大學合作。

我們的客戶群於報告期內實現穩定增長，證明我們的客戶獲取及留存戰略有效。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有關我們客戶的若干關鍵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新客戶 <sup>(1)</sup>	<b>803,973</b>	551,999
各年度末累計客戶 <sup>(2)</sup>	<b>3,536,797</b>	2,732,824
客戶就診人次(千)	<b>4,297</b>	2,945
各年度末累計客戶就診人次(千)	<b>17,171</b>	12,874
客戶回頭率 <sup>(3)</sup> (%)	<b>65.2</b>	64.0
就診次均消費(人民幣元)	<b>541</b>	552

附註：

- (1) 指首次接受我們提供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我們提供的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
- (2) 指截至任何財政年度末，於該財政年度結束或之前任何時間曾訪問我們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總數。
- (3) 指就任何財政年度而言，該財政年度的回頭客戶人數佔於該財政年度任何時間訪問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總數的比重(以百分比表示)。

我們致力於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並吸引客戶加入我們的會員計劃，從而提升客戶黏性。通過我們的不懈努力，我們會員的忠誠度及消費意願高於其他客戶。會員認可我們的服務、產品及品牌所產生的良好口碑使我們受益。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有關我們會員計劃的若干重要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曾於我們醫療服務網絡進行消費的會員人數	<b>364,482</b>	203,108
會員就診人次(千)	<b>1,568</b>	897
會員回頭率 <sup>(1)</sup> (%)	<b>85.6</b>	86.4

附註：

- (1) 指就任何財政年度而言，該財政年度的回頭會員人數佔於該財政年度任何時間訪問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會員總數的比重(以百分比表示)。

2022年底及2023年初，COVID-19感染人數激增，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不重大。由於疫情發展仍然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將繼續監測疫情的指標，並及時採取措施，將其對我們營運的潛在消極影響最小化。

## 業務前景

自2010年成立以來，我們一直秉承「良心醫，放心藥」的核心價值觀致力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為響應國家建設「健康中國」的號召，我們致力於拓展線下和線上醫療服務網絡，為更廣大的客戶群提供優質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在中國政府對中醫藥健康產業的大力支持和不斷出台的利好政策下，我們將繼續：(i)強化OMO平台的資源優勢和「固生堂」的品牌價值優勢；(ii)吸引優質醫療資源加入我們的平台；(iii)為我們的客戶解決「難以獲得及負擔不起的醫療服務」的痛點；及(iv)積極推進醫療聯合體合作，在不影響現有營運的情況下適度拓展業務。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業務戰略將聚焦於以下方面：

1. **繼續採用師帶徒模式培養中醫藥人才，培養打造高素質的青年醫師團隊。**「固生堂」名中醫傳承工作室及OMO平台對青年醫師的培養已初見成效。我們的OMO平台已取消地域限制，並讓來自不同地域的優秀專家與青年人才高效分享臨床經驗和學術成果，加速我們的專職醫師隊伍建設。「固生堂」名中醫傳承工作室擁有充足的醫師資源，為全面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包括預防、治療、醫療健康管理等個性化醫療健康服務)提供質量保證，讓優秀的專家在診療過程中專注於臨床療效和客戶體驗，從而實現醫師與客戶雙贏的服務模式。
2. **通過數字化和「互聯網+」為醫療服務賦能。**順應中國政府對「互聯網+」中醫藥服務的政策鼓勵，我們計劃推出智能硬件設備提升遠程中醫醫療健康服務中輔助診療能力，以期通過遠程中醫診療服務實現更廣泛的客戶觸達。通過數字化營運，我們能實現對患者的精細化服務，持續提升客戶留存率和每名用戶平均收入。通過數字化能力，我們預計在保障服務質量穩定性的同時還將提升供應鏈的經濟規模及營運效率。未來，我們將會持續探索新的會員服務模式(如家庭醫生服務等)以吸引新會員。我們亦將繼續給會員提供優質服務。
3. **進一步加大研發投入，實現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產品化和標準化。**我們首個中醫院內製劑——通竅止涕鼻舒顆粒已於2022年12月取得醫療機構傳統中藥製劑備案憑證，中醫院內製劑發展取得了實質性進展。於2023年，我們的健脾化脂膏、松貞益發顆粒、養陽固精膏、益腎填精膏、河車固腎膏及孕保膏取得醫療機構傳統中藥製劑備案憑證。我們的院內製劑中心已

完成工程建設、設備驗收和試生產，並已取得《醫療機構製劑許可證》，可用於量產已取得備案號的院內製劑，實現醫療解決方案的產品化。未來，我們預期進一步加大在此方面的投入，生產更多的院內製劑。

4. **加強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確保穩健增長。**我們的快速增長及擴張伴隨著風險，我們正在加緊應對該等風險。我們將繼續升級我們的ERP系統，以增強我們的信息獲取及管理能力。我們亦將加強控制流程和信用風險管理，以應對多元化業務模式帶來的日益增長的信用風險。隨著業務的擴張，我們面臨新興市場原材料價格上漲和供應不足的風險。根據我們的市場研究和前瞻性估計，我們將建立中藥材戰略儲備機制，並將業務延伸至上游採購，以應對上述風險。

## 財務回顧

### 收入明細

####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b>2,287,100</b>	<b>98.4</b>	1,595,717	98.2	43.3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b>36,251</b>	<b>1.6</b>	28,844	1.8	25.7
<b>總計</b>	<b><u>2,323,351</u></b>	<b><u>100.0</u></b>	<b><u>1,624,561</u></b>	<b><u>100.0</u></b>	43.0

我們的綜合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4.6百萬元增加43.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增加。

### 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

我們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5.7百萬元增加43.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8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線上醫療平台的業務擴張以及我們新收購及現有線下醫療機構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

### 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

我們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8百萬元增加25.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3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客戶貢獻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 按渠道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
線下醫療機構 <sup>(1)</sup>	<b>2,037,122</b>	<b>87.7</b>	1,364,921	84.0	49.2
線上醫療健康平台	<b>286,229</b>	<b>12.3</b>	259,640	16.0	10.2
<b>總計</b>	<b><u>2,323,351</u></b>	<b><u>100.0</u></b>	<b><u>1,624,561</u></b>	<b><u>100.0</u></b>	43.0

附註：

(1) 包括線下藥店所產生的小額收入。

我們來自線下醫療機構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4.9百萬元增加49.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37.1百萬元，增幅主要來自我們新收購及現有線下醫療機構的業務增長。我們來自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9.6百萬元增加10.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客戶就診人次增加所致。

##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為(i)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及(ii)定期經營開支，包括在線下醫療機構工作的非醫師職員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線下醫療機構的水電費。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5.0百萬元增加44.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3.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3年		2022年		
	銷售成本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銷售成本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	<b>1,310,317</b>	<b>80.7</b>	884,109	78.6	48.2
定期經營開支	<b>313,035</b>	<b>19.3</b>	240,916	21.4	29.9
<b>總計</b>	<b><u>1,623,352</u></b>	<b><u>100.0</u></b>	<b><u>1,125,025</u></b>	<b><u>100.0</u></b>	44.3

我們的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4.1百萬元增加48.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醫師數量有所增加以滿足我們業務擴張期間對醫師資源日益增長的需求；及(ii)材料成本隨業務規模擴充而增加。定期經營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9百萬元增加29.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為2023年投入營運的線下醫療機構招聘非醫師職員及水電費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5百萬元增加40.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0.0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毛利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687,252	30.0	488,073	30.6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12,747	35.2	11,463	39.7
總計	<u>699,999</u>	<u>30.1</u>	<u>499,536</u>	<u>30.7</u>

我們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8.1百萬元增加40.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7.3百萬元，這與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增加基本一致。我們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為約30.0%。

我們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增加11.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7百萬元，而我們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7%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2%，主要是由於2023年我們調整了醫療健康產品的銷售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6百萬元增加63.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錄得人民幣13.3百萬元的外匯收益淨額，主要由於我們的美元存款受惠於美元兌人民幣匯價上升所致；(ii)我們錄得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4.4百萬元，與銀行存款增加一致；及(iii)我們錄得政府補貼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對當地經濟的貢獻而獲得政府補貼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銷售及 分銷開支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銷售及 分銷開支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地區經營開支	277,292	98.6	203,411	98.1	36.3
第三方獲客成本	4,071	1.4	3,913	1.9	4.0
<b>總計</b>	<b>281,363</b>	<b>100.0</b>	<b>207,324</b>	<b>100.0</b>	<b>35.7</b>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地區經營開支及第三方獲客成本。地區經營開支主要指我們地區經營部門的各類經營開支及僱員的薪金及花紅。第三方獲客成本主要為支付給與我們合作為我們提供客戶流量的第三方線上平台的佣金。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3百萬元增加35.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地區經營部門擴張以配合我們於新的地理區域發展業務，導致地區經營開支增加人民幣73.9百萬元。

我們通過多渠道客戶獲取策略吸引新客戶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客戶群，同時通過差異化客戶保留策略保留現有客戶並提高客戶忠誠度。我們主要依靠我們加強的品牌知名度及認可度來吸引新客戶，這以我們廣泛的醫師資源及優異的服務能力為基礎。我們認為，我們的多渠道客戶獲取戰略使我們能夠以相對較低的客戶獲取成本擴大我們的客戶群。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類似，於報告期內，約95%的新客戶由我們的專屬醫療機構、藥店及線上醫療平台獲得，而約5%的新客戶由與我們合作的第三方線上平台引薦。我們的第三方獲客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張相關。我們亦非常重視

客戶體驗及反饋。我們相信，我們的客戶保留策略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幫助我們提高客戶忠誠度。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增加54.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與購股權及股份獎勵開支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ii)隨著2023年業務發展導致辦公室開支增加。

##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捐贈。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7.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外匯收益淨額，與我們的美元存款受惠於美元兌人民幣匯價上升相關，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外匯虧損淨額。其他開支的減少部分被2023年我們的慈善捐款增加所抵銷。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百萬元增加45.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前償還我們其他借款的利率上調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2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溢利增加，與我們的線上醫療健康平台及線下醫療健康機構的業務擴張一致所致。

## 年內溢利

綜上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1.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2.9百萬元。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經調整溢利淨額

為補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我們亦提供經調整溢利淨額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其屬未經審核性質，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i)消除管理層認為並非營運表現指標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比較同比營運表現；及(ii)如同協助我們管理層般，為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以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溢利淨額不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稱的計量作比較，因為其並無標準意義。作為分析工具，應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其限制，而股東及投資者不應對其單獨考慮，或以其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溢利淨額界定為已就與下列項目有關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作出調整的年內溢利：(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iii)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9月9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授出的股份獎勵；及(iv)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授出的股份獎勵。我們剔除管理層認為並非我們的經營業績指標的該項目的潛在影響，原因是該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本集團的非經營性開支。經調整溢利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8.4百萬元增加53.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7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經重列 <sup>(2)</sup> )
年內溢利	252,940	181,153
調整 <sup>(1)</sup>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u>51,774</u>	<u>17,255</u>
經調整溢利淨額	<u><u>304,714</u></u>	<u><u>198,408</u></u>

附註：

- (1) 非現金、非經常性或特殊項目，在等於或大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情況下作調整。
- (2) 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2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於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以先舊後新配售方式發行10,4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一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4,658.9092美元，而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46,589,092股，每股0.0001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01.3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94.3百萬元)，均以人民幣、美元或港元計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6.4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71.2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年利率介乎3.25%至4.15%。利息按固定利率收取。我們並無利率對沖政策。

我們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信貸額度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透過營運所得資金以及來自權益及債務的替代性資金來源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同時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 庫務政策

我們的融資和庫務活動在公司層面集中管理和控制。董事會密切監控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我們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的流動性結構始終能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

##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截至年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為0.7%。

## 外匯風險

我們有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自使用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金融工具為我們於中國的業務提供資金，但該等以美元計值或港元計值的金融工具乃根據我們於中國的業務所產生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進行還款而產生。我們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在未來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 資產抵押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以獲得融資。

##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ii)裝修及翻新線下醫療機構；及(iii)購買無形資產(如軟件等)的開支有關。於報告期內，我們發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71.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線下醫療機構及辦公設備的支出增加所致。

## 所持重大投資

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 關於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及「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外，我們現時並無任何收購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有2,659名僱員（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1,907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僱員 總人數 百分比
醫師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	1,426	54%
管理、營運及其他	592	22%
銷售及營銷	485	18%
供應鏈	103	4%
信息科技及研發	53	2%
<b>總計</b>	<b>2,659</b>	<b>100%</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385.5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73.2百萬元），包括養老金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獎金。我們主要基於僱員的職位及部門來確定其績效目標，同時定期審查彼等的績效。該等審查的結果會用於釐定其薪金、獎金獎勵及晉升評估。選定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均獲提呈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我們認為我們一直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僱員並無工會代表。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罷工或與僱員產生任何已經或可能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勞動糾紛。

為保持和提高我們員工隊伍的知識和技能水平，我們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包括新僱員的入職培訓和現有僱員的技術培訓。我們亦為我們的管理團隊和醫療專業人員提供外部培訓機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本公司以29.00港元發行27,878,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於2021年12月10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開支後，本公司從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5.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該等款項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直至2023年12月31日的實際使用情況以及預期動用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百分比 (%)	可供動用 金額	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情況			預期動用 時間表 <sup>(1)</sup>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 餘下金額	
拓展我們的線上線下業務， 加強線上線下業務融合	69.9	541.3	242.9	406.0	135.3	2025年年底 之前
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包括院內製劑 以及中醫解決方案包的研發	9.6	74.8	44.3	52.7	22.1	2025年年底 之前
加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包括根據業 務擴張升級現有煎藥中心及建立新 煎藥中心，並根據業務需要在中長 期內建立自有GMP廠	9.6	74.8	57.0	60.4	14.4	2025年年底 之前
營銷及品牌活動	4.9	38.3	17.5	38.3	—	—
營運資金和一般企業用途	6.0	46.7	—	46.7	—	—
<b>總計</b>	<b>100.0</b>	<b>775.9</b>	<b>361.7</b>	<b>604.1</b>	<b>171.8</b>	

附註：

- (1) 餘下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對我們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視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32.1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銀行。我們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逐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於2023年3月22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Action Thrive Group Limited（「賣方」）及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及個別（而非共同或共同及個別）同意擔任代理，以盡最大努力促使不少於六名買方按每股52.67港元的價格購買10,4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及(ii)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賣方發行及賣方有條件同意以每股52.67港元的價格認購10,4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認購事項」）。

董事認為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為本公司集資並擴大其股東及資本基礎的良機。董事認為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將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因此，董事認為，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2023年3月24日及2023年3月30日完成。合共10,400,000股股份已由配售代理促成按每股銷售股份52.67港元之價格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根據聯交所於2023年3月21日（即配售事項及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完整交易日）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57.25港元。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連同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i)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及(ii)獨立於賣方、其聯繫人及與賣方一致行動人士且與彼等並非一致行動人士的第三方。配售事項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認購股份的面值總額為1,040.00美元。本公司進行認購事項的價格淨額(扣除所有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每股認購股份51.89港元。先舊後新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9.61百萬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3月22日及2023年3月3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

下表載列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直至2023年12月31日的實際使用情況以及預期動用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百分比 (%)	可供動用 金額	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情況 截至2023年			預期動用 時間表 <sup>(1)</sup>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 餘下金額	
拓展線下醫療機構	60.0	323.77	—	—	323.77	2027年年底 之前
升級及深化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整合， 加強本集團線下與線上業務的聯繫 及互動	20.0	107.92	—	—	107.92	2027年年底 之前
豐富本公司的產品組合	10.0	53.96	—	—	53.96	2027年年底 之前
規範醫療解決方案及改善本公司的 信息技術系統	10.0	53.96	2.05	2.05	51.91	2027年年底 之前
<b>總計</b>	<b>100.0</b>	<b>539.61</b>	<b>2.05</b>	<b>2.05</b>	<b>537.56</b>	

附註：

- (1) 餘下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對我們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視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動用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05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餘下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銀行。本集團將按照該等公告所載擬定用途逐步使用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並改善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涂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於涂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戰略規劃，故董事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授予涂先生，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確保本集團內的一貫領導。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屬恰當之舉。如有需要，經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分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儘管有上述規定，董事會認為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營運有效，且已經建立足夠的制衡機制。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因為其職位或僱傭關係，乃有可能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此外，本公司並無發現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或有關僱員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東已於2023年6月1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可於聯交所購回最多24,079,645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購回授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於聯交所購回合共969,800股股份，總代價（不包括開支）約為42,915,450港元，由本公司內部資源提供資金。本公司於2023年8月及2023年9月購回的679,800股股份已於2023年10月18日註銷，而本公司於2023年10月購回的290,000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期仍未註銷。本公司於報告期內購回的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購回股份價格		已付代價 總額(不包括 開支)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2023年8月	212,600	42.50	41.45	8,927,470
2023年9月	467,200	45.55	43.40	20,751,400
2023年10月	290,000	47.05	44.55	13,236,580
<b>總計</b>	<b>969,800</b>	<b>—</b>	<b>—</b>	<b>42,915,450</b>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足以在保證本公司持續經營處於良好財務狀況的同時進行股份購回。股份購回反映董事會對本公司前景充滿信心，通過提高本公司每股收益，為全體股東創利，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訴訟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未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項。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至少25%（即經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許可的規定公眾持股量最低百分比）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均由公眾一直持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Huang Jingsheng先生及吳太兵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查合規性、會計政策和財務報告程序；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就任命或更換外部核數師提供建議；以及負責內部審計部門和外部核數師之間的聯絡。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慣例及政策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出核證。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6月18日召開。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自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確定出席將於2024年6月18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2024年6月18日。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在不遲於2024年6月1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stzy.cn](http://www.gstzy.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3年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各自網站。

## 釋義及詞彙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及地理參照而言，本公告內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7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本公司」	指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5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涂先生、Action Thrive Group Limited、Celestial City Investment Limited、Dream True Limited及Wumianshan Ltd.

「COVID-19」	指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RP」	指	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即由集成軟件應用組成的業務過程管理系統，可幫助管理業務及實現與技術、服務及人力資源有關的多個後勤辦公職能的自動化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為已頒佈的指引及法規，以確保該等指引及法規內的藥品的生產及控制始終符合其擬定用途適用的質量及標準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於相關時間通過合約安排由本公司控制的受控聯屬實體
「港元」	指	分別指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併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涂先生」	指	涂志亮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控股股東之一
「OMO」	指	線上與線下融合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於2022年12月7日批准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通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3月31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1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從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十二個月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指	於2022年12月7日批准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其主要條款載於通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中醫」	指	傳統中醫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涂志亮

香港，2024年3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涂志亮先生，非執行董事HUANG Jingsheng先生、劉康華先生及高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旭女士、李鐵先生及吳太兵先生。